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陳冠勛
電話：03-8227171#306. 307
電子信箱：chen306307@hl.gov.tw

受文者：花蓮縣立玉里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26日

發文字號：府人福字第1130187065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376550000A_1130187065A_ATTACH1.pdf、
376550000A_1130187065A_ATTACH2.pdf)

主旨：有關教育部辦理「113年公教個人專戶退撫新制宣導講習會」一案，詳如說明，轉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3年9月18日臺教人(四)字第1134202885A號函辦理（檢附原函及相關附件1份）。
- 二、案緣112年7月1日以後初任教職員及公務人員，應適用個人專戶制退撫制度，上開制度規劃於114年1月1日起開放參加人員得依自身風險屬性評估，於自主投資平台選擇適宜之投資組合，為利該部暨所屬機關（構）學校參加退撫儲金之公教人員熟悉自主投資平台功能及操作等相關事宜，該部規劃自113年10月15日至同年10月18日，於北部、中部及南部各辦理2場次旨揭講習會。
- 三、該部為利訓練資源共享，旨揭講習會開放本縣相關業務承辦人員與適用退撫儲金公教人員報名參加，請惠予協助轉



2

113/09/27



知上開人員，倘有意參加者，請於113年10月4日（星期五）前完成報名（報名資訊請參閱附件），另各場次名額有限，該部將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

正本：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府人事處

電子公文
2024/09/27
13:05:58
交換章

裝

訂

線

31